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OSUNPHARMA 复星医药

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Fosun Pharmaceutical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196)

- (1) 更換聯席公司秘書
及
- (2) 委任首席執行官
及
- (3) 委任監事會主席

(1) 更換聯席公司秘書

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喬志城先生(「喬先生」)已辭任本公司之聯席公司秘書(「聯席公司秘書」)職務，自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喬先生已確認，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須促請本公司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垂注之其他事宜。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周颺先生(「周先生」)已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自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周先生，現年42歲，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加入本集團，現任本公司副總裁、董事會秘書及聯席秘書。加入本集團前，周先生於一九九六年九月至二零零零年五月期間任上海市喬文律師事務所律師，並於二零零零年五月至二零零五年五月期間任上海市華擘律師事務所律師。周先生於二零零五年五月至二零一三年六月期間任上海久誠律師事務所律師，此後即為本公司提供法律服務。周先生於一九九三年七月獲得復旦大學法律系經濟法專業法學學士學位。

周先生目前並無具備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所規定之資格，惟周先生熟悉本集團之業務且經驗豐富。就此而言，本公司已申請而香港聯交所已授出豁免嚴格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有關周先生擔任聯席公司秘書之資格之規定，自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起為期三年，前提為(其中包括)盧綺霞女士(現任聯席公司秘書)將於上述期間協助周先生。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喬先生於任職期間對本公司所作出之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並歡迎周先生出任其新職位。

(2) 委任首席執行官

董事會欣然宣佈，姚方先生(「姚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首席執行官」)，任期三年，自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姚先生之簡歷如下：

職位及經驗

姚先生，現年43歲，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副董事長及總裁(首席執行官)。姚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四月至二零一零年六月期間任本公司常務副總經理及財務總監，於二零一零年六月至二零一二年十月期間任本公司副董事長及總經理，於二零一二年十月至二零一三年六月期間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副董事長及總裁及於二零一三年六月起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副董事長及總裁(首席執行官)。加入本集團前，姚先生於一九九三年至二零零九年期間歷任上海萬國證券有限公司(現稱申銀萬國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國際業務總部助理總經理、上海上實資產經營有限公司總經理、上實管理(上海)有限公司總經理、上海實業醫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十二日自上海證券交易所摘牌)董事總經理、上海海外公司董事長、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聯華超市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980)非執行董事及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上海實業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363)執行董事。姚先生現任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中生北控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8247)非執行董事以及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1099)監事長。姚先生自二零一零年六月起擔任上海醫藥行業協會副會長。

姚先生於一九八九年七月獲得復旦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三年十二月獲得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過去三年，姚先生概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其他董事職務。

服務年期及薪酬

本公司委任姚先生為首席執行官，任期三年。姚先生將不會向本集團收取作為董事及首席執行官之薪酬，而會根據適用的高級管理層薪酬政策領取作為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之薪酬。

關係

據董事所知，姚先生與本公司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於股份的權益

據董事所知，姚先生於本公告日期並無擁有或被視為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股份權益。

須予披露或須知會本公司股東之其他資料及事宜

據董事所知，姚先生並無涉及其他事項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予以披露，同時亦無其他有關姚先生的資料須知會本公司股東注意。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姚先生出任其新職位。

(3) 委任監事會主席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周文岳先生已獲本公司監事會（「監事會」）選為第六屆監事會主席，任期三年，自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啟宇

中國，上海

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啟宇先生及姚方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郭廣昌先生、汪群斌先生、章國政先生、王品良先生及康嵐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韓炯先生、張維炯博士、李民橋先生及曹惠民先生。

* 僅供識別